

## 我为何不赞同「人成为神」的说法(黄迦勒)

「人成为神」的说法，是李常受在他离世前不久，一九八零年代后期才开始有的新教训，而在他的职事前期很长一段时间的教训里，他定罪「将人尊为神(deify)」，就在李氏自己的「生命读经」里明白称它为异端。我们姑且不论断他这个新教训的动机如何，单就「人成为神」这个说法是否合乎真理予以评论。

(一)李氏的论据之一是：羊生羊、人生人、神生神，基督徒既是神所生，当然属于「神」类。但圣经称我们这些神所生的人是「神的儿女」(约壹五 1~2 原文「神的儿子」)，并未称我们是「神」。使徒彼得和使徒保罗是初期教会的两大杰出人物，当一般世人看见他们神奇的表现，想要尊奉他们为「神」时，他们都明确表白自己是「人」不是「神」(徒十 25~26；十四 13~15)。

(二)李氏的论据之二是：旧约圣经多处称审判官和百姓的官长为「神」(出廿一 5~6；廿二 8~9, 28)，甚至说「你们是神」(诗八十二 6)。这些「神」字的原文都是复数词 **Elohim**，应用翻作「诸神」。其实，圣经称他们为「诸神」，并不承认他们是神，而是承认他们在地上代表神。诗篇第八十二篇明白斥责他们「审判不秉公义，徇恶人的情面」(诗八十二 2)，暗示他们徒具「神」名，含有「名不副其实」之意。

(三)李氏的论据之三是：主耶稣曾亲自说过：「你们的律法上岂不是写着：『我曾说你们是神』么？经上的话是不能废的；若那些承受神道的人，尚且称为神，父所分别为圣又差到世间来的，祂自称是神的儿子，你们还向祂说：你说僭妄的话么」(约十 34~36)？那些承受神道(律法)的法利赛人和官长，他们平素自以为是神的代言人，热心要维护律法，却不知不觉的把神的百姓(群羊)关在里面，受律法的捆绑，以致不能享受神生命的救恩。如今耶稣基督自称是神的儿子，但是这些「犹太人」因为不认识祂，而控告祂说僭妄的话。因此，逼得主耶稣不能不以他们所认识的律法上的话，来跟他们理论。主耶稣在此是迁就他们的理解力，指出根据旧约圣经，那些受神之托、治理神百姓的官长，尚且被称为「神」，难道「父所分别为圣，又差到世间来的，祂自称是神的儿子」(约十 36)，乃是说僭妄的话吗？主耶稣的话里，丝毫没有有人成为「神」的正面含意，我们千万不可断章取义。

(四)李氏的论据之四是：「亲爱的弟兄阿，我们现在是神的儿女，将来如何，还未显明；但我们知道主若显现，我们必要像祂；因为必得见祂的真体」(约壹三 2)。从整本《约翰壹书》来看，所谓的「我们必要像祂」，并不是指「人成为神」说的；乃是指我们必要将神生命中的光、爱、真、公义、圣洁、良善等性情发挥到极致，和祂必像必肖。这里李氏又一次错误地引用圣经来佐证他的说法。

(五)李氏曾经引用旧约圣经里面的「神人」(申卅三 1；撒下九 6~10；王上十三 6, 10, 19；十七 24；王下一 10, 12；四 9, 21~22, 25, 27)一词来证明有些人正处于成为神的过程中。其实，这

是误解和谬解圣经。旧约中文和合译文的「神人」，在原文与新约的「属神的人」(提前六 11；提后三 17)相等(man of God, not Godman)，只是用来表明其属神的身分而已(参彼前二 9；约壹四 4, 6；五 19)。

(六)从全部圣经来看，我们不能发现任何一处经文是正面肯定「人成为神」(man becoming gods or a God)的。反而我们发现多处经文显示，想要「成为神」乃是撒但堕落的轨迹。《以西结书》中的推罗王乃表征撒但，它原是神所创造的天使长，极其美丽，但因心里高傲，而居心自比「神」，故此被神驱逐，摔倒在地(结廿八 1~2, 6, 11~17)。《以赛亚书》也曾记载撒但堕落的原因：它本为「明亮之星，早晨之子」，但因想要高抬自己与神同等，所以它的结局将「必坠落阴间，到坑中极深之处」(赛十四 12~15；参启廿 10)。新约圣经也给我们看见：将来那大罪人，就是那沉沦之子显露出来的时候，要「自称是神」(帖后二 3~4)。

(七)李氏的跟随者当中，一听到「人成为神」的教训时，极为兴奋，不少人在会中大声呼喊：「哈利路亚！我是男神！」「哈利路亚！我是女神！」可笑的是，这些男神和女神散会后回到自己家里，竟然夫妻一言不合，争吵起来。再者，在台北教会中，有某位颇具影响力的同工兼长老，亲口对我说：「我们唱说人成为神，是叫我们能活出神圣洁的生活」。言下之意，好像我们基督徒有了神的生命，好像还不足以使我们胜过罪恶似的，还需要在言语名目上有所宣告才行；但是这样的思想，乃是与圣经的教训彼此抵触、互相冲突的(参约壹三 9)。

(八)李氏的地方召会中，甚至有些人在擘饼纪念主时高声呼喊：「哈利路亚！主的救恩使我能成为神！」主耶稣自己卑微，存心顺服，以至于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(腓二 8)。人们讥诮祂说：「你如果是神的儿子，就从十字架上下来吧」(太二十七 40)！主在那里谦卑甘受羞辱，如今却有人在纪念主受辱的场合中狂妄地高呼：「我是神！」何等可悲的现象。

(九)我们不仅不该唱说「人成为神」，甚至连心里想要「成为神」，乃是一种对神的救恩不满的表示。圣经给我们看见：罪人因着相信并接受主耶稣基督，就得以「从神而生」(约一 13)，有权柄作「神的儿女」(约一 12)，有了「神的生命」(约壹五 12)，有分于「神的性情」(彼后一 4)。这么大的救恩(来二 3)，难道还不够好、不够高吗？为甚么一定要用圣经所没有说过的话来表达这救恩呢？归根究底，无非是对圣经所明白描述的救恩仍觉意犹未尽——作「神的儿子」还不够好，有「神的生命」还不够好，必须是「成为神」才好——这是一个非常严肃且重大的问题！

(十)虽然有些「人成为神」的倡导者承认，他们所谓的「神」，仅具有「神性」，而没有「神格」，所以并不褻渎惟一的真神。但是，这种「人成为神」的口号，正在不知不觉地侵蚀某些基督徒的心灵，使其落入两种极端后果之一，而不自知：(A)在属灵造诣上稍有成就者，会自认高人一等，居心自比神，因而重蹈撒但堕落的覆辙。(B)一般信徒则自叹弗如，学习多年，仍是老亚当一个，转而崇敬那些心目中的属灵伟人，将他们当作「神」看待。

总而言之，当初使徒们丝毫不敢自比「神」，反而处处表现出他们也是「人」。使徒彼得对俯伏在他脚前拜他的哥尼流说：「你起来，我也是人」(徒十 25~26)。使徒保罗和巴拿巴听见众人要向他们献祭，就撕开衣裳，跳进众人中间，喊着说：「诸君，为甚么作这事呢？我们也是人，性情和你们一样」(徒十四 13~15)。

使徒约翰在他老年的时候，看见了天上的异象，仍旧没有那种非同凡人、「成为神」的思想，他还存着敬畏的心，以致不知不觉地作了敬拜天使的错事；天使对他纠正的话清楚表明，一直到永世里，我们都是神的仆人(启十九 10；参启廿二 3)。我们永远不是神，我们也永远不会成为神。

—— 黄迦勒「我的判断与选择」